北京女子高等師範週刊

Peking Teachers' College for Women Weekly

（第十期）

▷報資◁

本期二大張
每份銅元二枚
每月七分（郵費在內）
全年八角（郵費在內）
▲注意凡訂閱在一月以上者，張數增加不另取資

講演

安斯坦及其學說

夏元瑮

今日承蔡校長及教授諸君之召。來此講演安斯坦氏之生平及其學說之大略。實覺異常榮幸。惟不學如予。於安氏學說。未能窺見其萬一。又講演之時間極短。去取之間。甚費斟酌。結果必不能副諸君厚愛。尚望原諒焉。

大凡一種學術。雖專治之人。多少必皆能有所貢獻。然其中第一流人物。數百年間。大抵不過數人。物理學史亦然。第一流人物。予意止有奈端 (Isaak Newton 生於一千六百四十二年卒於一千七百二十七年) 法拉待 (Michael Faraday) 生於一千七百九十一年卒於一千八百六十七年) 馬格斯威耳 (James Clerk Matuell 生於一千八百三十一年卒於一千八百七十九年) 羅倫子 (Hendrik Antoon Lorentz 生於一千八百五十三年現尚生存) 勃浪克 (Max Planck 生於一千八百五十八年現尚生存) 及安斯坦六人。而此六人。亦可謂之「道統相傳。」不有奈端。不能有物理學。不有法拉特之實驗。不能有馬格斯威耳之理論。(見附註一) 不有馬格斯威耳之理論。不能有如此完全之電子論。亦不能有相對論。安氏嘗自稱其學說為法拉待及馬格斯威耳之電力學 (Elektrodynamik) 之結果。非虛語也。故欲明相對論。必先知奈端以來物理學進步之大略。(附註二) 相對論並非推翻以前之學說。不過較奈端及馬格斯威耳。百尺竿頭。更進一步耳。

今請先言安氏之生平。及其為人。阿耳白脫安斯坦 (Albert Einstein) 者。德之猶太人也。一千八百七十九年三月十四日。生於德之烏姆 (Ulm)。德革命前。聯邦中王國有四。烏姆則威登堡 (Wurttemberg) 王國中之一城也。父母均猶太種。生不久。父母遷居德南方之門興。(Munchen)。稍長。入其地小學。後隨父母至北意大利之米蘭 (Mailand)。居止六閱月。十五歲。至瑞士。入阿勞 (Aarau) 地方中學。後至居立許 (Zurich)。入其工科大學 (Polytechnikum)。習數學物理。志願止於為中學教員。其時明可夫斯几 (MinkowsKi)。適為其師。二人後來皆為相對論鉅師。尚在校初不相知。及安已知名。明對人言。此實予所不料。安斯坦在居立許時。實一無所知也。安蓋彼時已自作研究。不與人同。安言自始即好相對問題。一見不復能忘。到瑞士。頗愛其風尚自由。以為不如德國之拘束。蓋安之為人。絕無國界思想。故不久即入瑞士籍。一千九百零二年。在工科大學畢業。因家貧。不能不急謀生計。在瑞士京城。(Bern) 專利局 (Patentamt)。謀得工程師一席。月薪甚微。安在此短時期內。對於物理學。貢獻甚多。尤以論白蘭運動 (Brownsche Bewegung) 為重要。輸入新精神於原子論。一千九百零五年。發表動體電力學 (Zur Elektrodynamik bewegter Korpor) 文。實為相對各論出現於世界之第一次。此文甚短。而內容豐富。意味深長。同時彼又研究勃浪克之原能論 (Plancksche Quantentheorie)。發表光原能之定律。(Gesetz der Lichqtuanten)。後於物理及化學。均大有關係。多數實驗。皆証明其不誤。一千九百八年。奧國薩耳茲堡 (Salzburg) 自然科學家會 (Naturforscher Versammlung) 開會。安斯坦初為物理學者之中心。人皆欲一見其顏色。一千九百零九年。為居立許大學副教授 (Extraordinarius)。一千九百十一年。為白拉葛 (Prag 今捷克國都城) 教授 (Ordinarius)。一千九百十二年。為居立許工科大學教授。安斯坦未知名之時。法國潘加雷 (Poincare) 及德國勃浪克。均已知此人。必為大器。此時勃浪克等。即設法使其來柏林。勃浪克安斯坦二人。特今日物理學泰斗。相見恨晚。友誼極篤。毫無忌妬。二君人格之高。亦不可及也。適普魯士科學院 (Preussische Akademie der Wissenschaften) 因凡特何夫 (vant Hoff大物理化學家) 逝世而出一缺。以安斯坦補授。事簡而俸厚。一千九百十四年。安到柏林。同時又在柏林大學講演。德皇威廉二世。特建威廉物理學院 (Kaiser Wilhelm Institut fur Physik)。聘安為院長。安由是居柏林。歐戰期中

。愛仍治學不輟。一千九百十五年。發表相對通論提綱一文 (Die Grundlage der allgemeinen Relativitatstheorie) 。費六年之力方成。以用心過度、又苦於戰事。大病。久之方愈。愛素不以戰事爲然。人種互相殘殺。尤所痛心。每持和平論調。一千九百十四年。德人已欲往俄。觀察日蝕。驗相對通論學說之眞僞。爲戰事所阻。未果。一千九百十九年。英人方証明相對通論所言不悞。事前有人問安斯坦。如日蝕試驗。與君所言不合則奈何。安言不能不合。可見其自信力之強。愛第一妻。塞爾維亞人。生二子。現在居立許。第二妻德人。生一女。夫婦及女。同居柏林。

一千九百十九年。予在柏林。因勃洛克得識安斯坦。即在柏林大學。聽其講演。安氏常爲予釋疑。娓娓不倦。德有一反對猶太黨。因安爲猶太人。忌其名高。則開大會。攻擊其學說不確。以爲安善自標榜。純盜虛聲。然會中人所言。多不明科學。無研究之價值。其夫人告予。謂安氏不願再留柏林。將往荷蘭講學。後柏林大學各教授。登報聲辯。安之爲人。最爲謙和。絕無標榜之習。其功在物理學不可滅。即無相對論。亦必在物理學史。佔一重要地位云云。普魯士教育總長。亦致信挽留。安因仍居柏林。近年安氏在英美法日各國講演。爲全世界人所崇拜。安氏之爲人。德文學家莫斯可夫斯几 (Mosskowski)。有安斯坦傳一書。言之頗詳。推崇備至。安則爲予言。莫書不盡可信也。

安氏學說甚多。今先言其相對論。依古物理學（klassische Physik) 在力學 (Mechanik) 固無絕對運動(Absolute Bewegung)。在光學（Optik) 則有絕對運動。因在力學。奈端運動曰說 (Bewegungsaxiom) 第二條。言力以速率之變化 (Geschwindigkeitsanderung) 而定。未嘗提及速率自身也。兩系 (System) 互有等速(gleichformig)運動時。依古力學。不能由觀察決定孰動孰靜。運動方程式(Bewegungsgleichung) 。二系完全相同。在光學則不然。如有一觀察者。見光傳佈之速率 (Fortpflanzungsgeschwindigkoit des Lichtes) 各方向均相等若另有一觀察者。較第一觀察者有運動。則自第二觀察者視之。光傳佈速率。仍古物理學。決不能各方向仍相等。故地球繞日時。其運動於光之傳佈必有影響。可用光學試驗證明之。一千八百八十四年。美國芝加哥 (Chicago) 大學教授麻克兒生 (Michelson) 。用至精之法試驗。毫不見有何影響。物理學者。甚覺理不可解。至安斯坦。始發見病原所在。乃一種深入人心。牢不可破之成見。以奈端重望。人遂不敢懷疑。即所謂絕對的時間 (absolute Zeit) 是也。

相對各論 (sbezielle Pelativitatslhearie) 此兩種假定爲基礎。一。古力學之相對原則。在一切物理現象。均可應用。二。光在眞空傳佈之速率。無論何系試驗。其值皆同。

此二假定。初觀似不相容。安氏證明其不然。若排除絕對時間觀念。二假定即無不相容之處。此實爲物理學中。空前未有之一大進步。安斯坦言。時間爲相對的(relativ)依觀察者之地位而不同。若甲乙二觀察者。互有運動。則其所用以記錄(beschreiben)物理現象(physikalischer Vorgang) 之時間。爲數亦不同。然二觀察者。所用之時間。數雖不同。二數間必有一種關係。因依麻克兒生試驗。光向各方傳佈之速率。甲乙觀之。值均相等。並無遲速不同之處也(附註三)

此新思想。引起物理學中一大革命。時間固爲相對。依觀察者之地位而不同。量長之數。亦失其絕對的性質。而變爲相對的。如有一桿。甲觀察者較桿爲靜。量之得幾何長。乙觀察者較桿爲動。則乙觀之。桿長即較甲所得數爲短。如地上人有一桿。量之長一米突。日上人量之。即較短。同此桿也。縮短一密立米突二十萬分之一。此數雖極微小。然實爲麻克兒生試驗無結果之原因。又地上人。量一現象。當時幾何。日上人量之。同此現象。其當時較少。又同時 (Gleichzeitgkeit)二字。亦失其意義。甲以爲同時之二事。乙較甲有運動。觀之即不同時。又形狀 (Gestalt) 觀念。亦變爲相對的。有一物體。較體靜者若觀之爲球。則較體動者觀之。即不復爲球。而變成橢圓形。再速率相加之理亦大變。無論若干速率相加。其總數決不能比光之速率更大。故光之速率。爲所有速率之極限。世間速率。無有較此更大者。光速率在諸速率中之地位。與無窮在數學中之地位相同。諸此種種。皆從前物理學所未有。不易了悟。亦不易習慣。故相對論初發明時反對者甚衆。命爲邪說。然不久。物理學家漸覺其爲空前未有。第一等之大發明。（附註四）

（未完）

傳記

泰西女教育家列傳

歐陽祖譯

歐風東漸，女學日昌，泰西女教育家如蒙台梭利、愛倫克潰，國人耳其名熟矣，顧東方之蒙台梭利、愛倫克尙寂寥無聞何也？曰此時機未至耳。嘗論女子天性有保育幼兒之特長，自遂古以迄今日，人類社會之精神產物，得以綿延於勿替；且日進於無疆者，賴有母性的愛以維繫於其間。彼美國國民教育全操諸女子之手，蓋以其情感之腕擧，觀察之綿密，保護之周至，萬萬非男子所及，再加以學問修養，其爲第二代國民之賢母，自屬毫無疑義。我國女子，雖久居屈伏之下，而其光輝尙不能自掩，數千年來，垂盛名於青史之上者，指不勝屈，苟取其特長，而發揮光大之。異日女教育家必將先後蜚出，與泰西各國並駕齊驅，可預決也！吾校爲中國之惟一女子最高學府，同學研究教育，夙具宏願，誠能爲將來之國民導其先路，爲今日之一，已厚其學力，安知東方之蒙台梭利愛倫克不遂首出於吾校耶？爰於茲二人外，復旁搜數人，皆爲之立傳，略以年代相次，俾閱者觀感興起，有見賢思齊之心，庶不負編述之微意耳！

（未完）

研究

婦女病淺說（續前）

何建民

症候：罹陰門炎時，其初患處之粘膜，現紅腫

，流洩惡臭之膿液：在急性症，異常感痛，其痛達於近旁之皮膚乃至尿道，故尿時發劇痛；又爲分泌物所染，近傍亦起炎症，常發生難堪之瘙痒。此症之一種，稱爲糖尿病性陰門炎，是爲糖尿病而起之症狀：其炎症有延至會陰或上腿內面部者，糖尿病愈，則其症狀亦減輕，重則其症狀亦加重。尙有一種多發生於四十歲以上之老婦，所謂陰門硬變症；蓋此時期之婦女，發現進行性皮膚瘦削症，外陰部之皮膚及粘膜萎縮乾燥，而生硬厚之外皮，使膣口狹窄而硬固者也。

若爲慢性症，則疼痛甚輕；不過其疼痛爲瘙痒性，故病者所受之苦，亦不小；每至夜時，或就寢後身體覺溫暖時，或精神興奮時，或飲酒時，則瘙痒尤劇。此時若身體安靜，避去刺戟性之飲食物，較好；否則瘙痒感覺難堪，時變爲類似神經痛之痛狀，因而致鬱發障礙，不特將陷於神經性，甚而至成臟躁性精神病 (Hysterische)，或至因而自殺；故有以慢性症中此種劇烈瘙痒之症，稱爲陰門瘙痒症者，此種瘙痒症，有於月經前後而發作者，有爲手淫而發作者，有爲姙娠而發作者，有爲蟯虫之侵入而發作者。輕症瘙痒症之婦女，有因而陷於世俗所謂淫亂症者。

療法：陰門炎之治療法，依其原因而異，根治法在治其原因症。至局部療法：第一須清潔其局部；僅爲不潔而起者，或僅局輕症，則安靜身體，清潔局部（常沐浴，或用腰湯療法，或用鹽類泉洗滌）可使漸癒。其發炎症者，則用百倍之石炭酸水，千倍乃至百倍之昇汞水，三十倍之硼酸水，或二百倍之 Lysol 水，百倍乃至五十倍之 Formalin 水等徵法之，每日二三回灌注外陰部，灌注時生快感，繼續爲之，可漸治癒。若局部有損傷，或以手按之覺痛時，則局部貼附氷囊，用提爾之酒精或 Glyceriniu 溶液二及二十之配合塗抹之，或塗抹 Uaselinum 或用五十倍之硝酸銀水，Lassar 氏軟膏等塗布均可。

有疼痛者，則用五乃至二〇% Ichtyol 軟膏，十倍 Ichtyol 水塗附；瘙痒症有痛時，使行坐浴，用五十倍之石炭酸水塗抹。內服藥用臭素劑。若原因在淋病，則非先治癒淋病，本症自難治癒。又糖尿病，脂肪過多症爲原因時，亦須各注意其原因療法。

（未完）

德法英美女子教育發展事略

（續）　歐陽祖經

師範學校，亦有襲 College 之名稱者，如米西干州 michigan 州立 Normal college 是。修業年限四年，畢業之後，授以教育學學士之稱，再進則爲碩士。

以上皆指州立者而言，尙有市立或私立者，校中多附設小學，以爲練習之用。師範生徒之數，女子爲男子之四倍，其畢業生雖多，供給普通學校，尙有不足之虞。蓋每年能職教員，約有四萬，而畢業生之補其缺乏者，至多不踰二分之一，不得不以資格稍淺者充之，此一時權宜之策，其教員之修養，較之德意志 誠不免瞠乎後矣。

美國之師範學校，大概與法蘭西之 Normal school 英吉利之 Training college，德意志之 Lehrerseminar 相當；然亦微有差別，例如與德意志比較，德之 Lehrerseminar，多爲學術教授，其目的全在教員之養成；美則範圍極廣，其教授事項，或與 High school 不甚相遠，此其異點，一八八八年時，普魯士之一百十五師範學校中，收容學生百人以上者，不過五校。至美國則達千人以上者，指不勝屈；但此等非必眞爲師範生，校內附設他科，其生徒亦計入總數中故也。德國一校教員，裁八九人，美則多達五十人以上，此其異點二。要之，美國師範學校性質雜而不純，未足與德意志相頡頏也。

二教員養成科 Teachers'training classes

教員養成科之起源，尙在師範學校之先 創始者爲紐約州；其高等學校中，別設專科，以養成教員爲目的，厥後師範學校，日趨發達，茲科沿而未廢，今之師範學校中學校 College、及各大學中，尙多附設者，其程度年限，種種不同，時日短促，近於講習會之性質者有之；在大學中履修數年課程 能受學位者亦有之；未可一概而論，後一種當別詳。

三教員補習科 Teachers institutes

此科之目的，在補助教員之修養，而促進教授之改良，爲美國最初之教育長官享利 Barnard Henry 所創。講習科目，最注重教授法，講習時期，少者二三日，多者八九週 不徵收補習費，以謀發展。其經費多由私人募集，由各州補助者亦有之。

四夏期學校 Summer school

師範學校 College 及大學，至七八兩月，多特設夏期學校，爲種種之講習。一八九三年，芝加哥大學首創此舉，漸推廣於全國，收效頗宏，此外又有所謂 Chau'anguas 者，亦爲夏期集會，兼修養社交娛樂之性質。

五巡回大學 University Extension course,

今之大學，皆用聚徒講習之法，生徒有定員，學校有定所，事之常也。若以教師一二人，巡行全國，所至景從，此與禮聞未學不聞往教之言，適得其反，而行之頗有奇效；所謂巡回大學者是也：此蓋自英國輸入，其成績亦駸駸與英相埒。

（未完）

遊記

琵琶影　日本西京琵琶湖　匠心

人類都喜歡向着自然的環境中求樂趣，有許多名山秀水，早被煙塵迷障，失掉天真，這是人類戕滅自然的本性。從這觀念，發生利己的思想。海濱岩石，常見幾所洋房高矗在斜陽裏，雲芳抱着游歷名勝的夙願，他卻不滿意建築別墅，他以爲山水是人類共有的，不應該戕滅自然；他願意到處領略勝景，作他文學上的資料，把自己的樂趣，貢獻於人類，是他一生的愉快。

他在國內遊歷好幾處，最很有名的山水——因爲大家都去佔守，優美的風景，成爲貴族的私有產業，一般平民，反沒有機會得到自然的樂趣！引誘有名人物自私心的發展，侵略平民的幸福，很無人道的景色，他厭看了！他的遊歷名勝的夙

願，也消退一半。

街道的燈光，半暗半明，雲芳從學校裏，考試完後，正在沿窗桌上檢書；門外的電鈴微響，菊英拿進郵差送人的信，雲芳看是同學約他到日本去參觀教育，他心裏很懷疑，想參觀教育，卻是有益，若無心得，豈非虛此一行嗎？他的妹妹菊英勸道：趁這春光明媚的時候，出去遊歷，也是很好，並且有同學相伴，難道辜負他的盛意嗎？雲芳尚躊躇，他的父親竭力贊成他去，雲芳也就答應了他的同學。

明天晚上七點鐘，天津紫竹林早有許多女學生，提攜負篋的；上日本郵船。雲芳也在內，菊英送他上輪才回去，四日夜的海上生活，很多樂趣，五四紀念的那一天，郵船已到神戶，雲芳等想起國內學生，五四運動的關係，自己到此地，有些慚愧難受。

當夜乘火車到京都，住在同志社。有幾個大連山東的中國學生，見同胞姊妹，格外喜歡，但穿着和服，一時很辨不出。雲芳的神經，容易最受刺激，見他們的軟化，未免傷心！大家都去握手，他卻站在後面，聽得他們談話很高興，他鄉遇故知，十分親愛。寄仁最能取笑、把雲芳拉過來，介紹他們道：『這是小蔔盧，常伏人背後。』說得他們都大笑起來。

（未完）

詩

遊西湖的夢

[illegible]君

我是西湖的誠心愛牠的情人。但是奇怪，我自和牠別後，從不曾夢見過牠，前人的詞說：『忍教頻夢見。』我卻以為無論如何夢見，總比不夢見好。

我愛西湖：
愛牠的細波，
愛牠的鐘聲，
愛牠的晚霞，
愛牠的暮煙，
愛牠的泉水，……
但我更愛作遊湖的夢。
細波我愛他的柔媚，
鐘聲我愛他的清越，
晚霞我愛他的綺麗，
暮煙我愛他的神秘，
泉水我愛他的幽咽，
遊湖的夢我愛他能常常保留有詩趣的自然的圖畫
柔媚的，
綺麗的，
看不見了！
清越的，
幽咽的，
聽不見了！
唯有夢可追他們回來。

（完）

呈文

呈為陳請事案，據本校附屬中學校函稱本校為試行新學制起見，將中學教育，分為初高兩部，已於本年八月招生試辦。所有初級部簡章，業經訂定，應請校長轉呈教育部備案，至舊有各班，仍照向章辦理，藉防紛歧，合併聲明等情。據此理合連同簡章，備文呈請，鈞部察核示遵，實為公便。謹呈

教育總長

來函

國立北京女子高等師範學校台鑒：

逕啟者：請將　貴校下列各項。於本週內查示不勝盼切：　北京大學啟　（十一月二十日）

（回件請寄交敝校第一院總務處）

（一）貴校現有學生人數？
（二）貴校現有教職員總數？
（三）貴校現有常年經費若干？
（四）貴校現有經費支配的預算表？

a……
b……
c……
d……
e……
f……
g……

附覆函

逕覆者：茲照來函，將敝校員生人數及經費數目，分別開單，送請查收為荷！此致

北京大學總務處

附單

北京女子高等師範學校（中華民國十一年十一月）

職員：四十二人

教員：八十人

學生：二百三十七人

常年經臨兩費預算總數：二十一萬一千八百一十二元。

每月經費預算數：一萬七千六百五十一元。

本校暨附屬各校按月經費支配預算表

本校職員薪俸	二・〇五〇元	
本校教員薪俸	五・九五〇・	
本校校役工食	三〇〇・	
本校辦公費	二・七四〇・	文具三百五十元郵電四十元購置六百元消耗一千七百五十元
本校雜費	一・一〇一・	修繕二百元雜支九百〇一元
合計	一二・一四一・	
附屬中學校	三・〇〇〇元	另刻詳表
附屬小學校	一・三九〇・	同
附設補習科	〇・六〇〇・	同
附屬蒙養園	〇・五二〇・	同
合計	五・五一〇・	
總計	一七・六五一元	

北京女子高等師範附屬中學校

職員：十人

教員：二十八人

學生：二百九十五人

常年經費預算總數：三萬八千一百元

附每月經費支配預算表

項目	金額
職員薪水	四七〇元
教員薪水	一·八一二
校役工食	九八
文具	一六〇
郵電	二〇
購設	一九〇
消耗	二七五
修繕	八〇
雜支	七〇
總計	三·一七五

附屬小學校；

教員：二十六人 男三 女二十三

職員：四人男

學生：五百七十四人 男生一百十四 女生四百六十

經費

薪俸：一三八六〇，

工資：七六八，

辦公：三三四八，

雜支：一二〇〇，

共計：一九一七六，

附屬蒙養園

教員：七人

職員：二人

學生：八六人 男生五十四 女生三十二

經費

薪俸：三二五，〇〇

工資：二六，〇〇

房租：九〇，〇〇

遊戲器具：一〇，〇〇

教授消耗：五，〇〇

雜支：七四，〇〇

共計：五二〇，〇〇

公函

霽月先生台鑒：

素齋先生遺書，蒙貴府儲藏消斯敝館，計中西文書籍及講稿等，共有三百四十本。嘉惠士林，莫名紉感！現已將各書分類編號，立櫃存儲，以供博物系學生參攷之用；並垂爲永久紀念。茲特奉呈目錄一紙，祈爲收存。將來尊處如須研究此項書籍時，仍可隨時來館閱覽，特此鳴謝，敬請

台祺。

女高師圖書館博物室全啟　十二月一日

通知

敬啓者本校評議會會員選舉業於本月五日午后四時在禮堂開匭茲將當選人員開列如左敬請

查照爲荷此頌

台祺

北京女子高等師範學校啟　十二月五日

吳清林	十七票	歐陽[illegible]經	十六票
蕭友梅	十六票	程振基	十五票
陳映璜	十五票	張澤垚	十四票
孫逢禎	十三票	傅銅	十二票
曾紹興	十一票	許世[illegible]	十一票
王仁軸	十票	張耀翔	十票

以上共計十二人

本校布告

本校布告（一）

本學期所有尚未到校學生，均限至十一月二十五日止。如逾期仍未到校，概予修學等因，前已布告在案。茲查有英文系三年級生毛彥文時昭瀛徐之，音樂系三年級生曹文，史學系二年級生郝超董，理化系二年級生金祖蔭等六名。均仍未到校，應予休學，此布。

本校布告（二）

准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浙江急募賑款大會學校募捐委辦汪大燮蔡元培湯爾和等函開，逕啟者：茲爲浙江水災急賑募捐事宜，定于十二月二日下午二時，在前京畿道美術專門學校開會，籌商辦法，屆時至希台從賁臨，并請轉知貴校浙籍教職員，務乞全體蒞會。至貴校浙籍學生，亦望推舉代表三人至五人出席等因，准此除通知本校浙籍教職員先生外，特此布告。

本校布告（三）

准廣東省長來函，以本校粵籍學生林卓鳳許寶平，請給津貼一案。業經教育委員會查覆，以本校粵籍學生津貼定額爲二十名，現在留學本校凌鴻瑤等，未經畢業，實無定額可補。俟有津貼空額時，准其先遞補等因到校，仰即知照。此布。

本校布告（四）

准湖北教育廳函開，准校函以鄂籍學生江俊華等五名，將於明年六月畢業，請飭各原籍縣知事發給參觀旅費二百元等因，附名單一件。准此除令行各該縣知事，查酌辦理迅復，以憑轉達外，相應函請查照轉知等因到校，特此布告。

本校布告（五）

准京兆尹公署函開，准貴校函開學生孫麗雲關秉衡何立桂陳仲華佟寶英等：請依照章國文部畢業生張晔猗例，由署飭縣，助畢業期前致查費二百元等因，除訓令大宛兩縣遵照辦理外，相應函復貴校查照等因，准此除報錄一名、由校另行函達外，特此布告。

本校布告（六）

准安徽教育廳函開，准貴校函開以明年應行畢業皖籍學生周寅頤[illegible]貞陳潤[illegible]陳健吾韓讓貞等，擬於明年分赴國內教育發達區域，攷查教育。請照高覺蘭先例，准給旅費二百元，抑或轉令各該生本縣設法籌給等情。據此函請查照辦理並見復等因准此，查本省財力異常支絀，各縣情形，亦多相等，此項參觀費，並未列入預算，實無憑核給。前據懷甯等縣，請予停止在案，該生等所請之處，礙難准行等因到校，特此布告。

本校紀事

國文部畢業生消息

本校國文部畢業同學，畢業後星散各地，從事教務爲多；感於聯絡聲氣之必要，特由在京十五人，發起畢業生會。最近値前本部主任胡小石先生，自武昌來京，遂乘機於本月三日，在中央公園長美軒開會：通過會章草稿，並舉定籌備員四人，籌備進行事宜。京外同學，除另函報告，徵求意見，再定期正式開成立會外，先在本刊披露會章草稿，以期消息早達。是日本校教職員蒞會者，兩位學監先生外，本級諸師惠然齊臨；情意熱誠指導。師生團聚，繼以張耀翔先生，設宴相款，盡歡盡醉；爲本級同學畢業後，第一次盛會。特誌之以告京外同學云。

（[illegible]）

北京女高師國文部畢業生會章程草稿

第一條　本會定名爲北京女高師國文部畢業生會

第二條　本會以聯絡感情研究學術促進母校之發展爲宗旨

第三條　本會會址設在北京女高師

第四條　凡女高師國文部畢業生皆得爲本會會員

第五條　凡與女高師國文部有關係之教職員皆得爲本會特別會員

第六條　本會應辦之事項列左：

甲　刊行雜誌

乙　介紹職業

丙　患難相助

第七條　本會暫設出版互助總務三部

第八條　本會總務出版互助三部各舉總幹事一人總務部庶務二人文牘一人會計一人出版部編輯一人發行一人校對一人互助部調查一人介紹一人統由大會選舉之

第九條　本會總務出版互助三部各設總幹事一人總務部設庶務二人文牘一人會計一人出版部分編輯發行兩股互助部分介紹調查兩股各設股幹事一人又編輯股校對一人先統由開會時選舉之

第十條　本會會員不在北京者可用通訊方法進行一切事項

第十一條　本會職員任期一年於每年正月改選之

第十二條　本會集會分左列兩種：

甲　常會　每年春秋兩季開會一次

乙　臨時會　遇必要時得會員三人以上之提議由總務部幹事召集之

第十三條　各種會議須在京會員三分之二之出席方得開會開會時之議案必經出席會員過半數之表決方爲通過

第十四條　本會經費由左列三種徵收之

（1）入會費　會員及特別會員每人三元

（2）常年費　會員每人每年二元有職業者每人每年加收二元

（3）特別捐　由會員及特別會員捐助

第十五條　本會各部辦事細則由各部自定之

第十六條　本簡章得有三人以上之提議經全體會員過半數之議決於開會時修改之

第十七條　本簡章自經本會通過之日起實行

本校自治會紀事

十一月二十八號。星期二下午七時，學生自治會開茶話會　歡迎第七期新職員。首由主席介紹當選之新職員，姓名如左：——

評議部主席
胡淑光　甘濟昌

評議員
韓靜貞　梁瑞棠　石汝□　呂雲章
黃惠君　徐元璞　楊璠　黃敏愉
周尤庄　李之良　韋瓊瑛　嚴重
陳衡粹　湯樹聲　林竹筠　蘇素琴
譚彩珠　孔繁鈞

幹事部主任
卓冠英　張存良

幹事員
王芳蓮　王毓貞　李瑤貞　牛曉秋
李秀蘭　張紋英　許廣平　潘毓貞
孫簡文　徐淑琛　謝惠如　宋紹曾
房靜民　李戀　湯佩芬　張鐸
王淑皇　王竹岩　張德明　徐肇文

糾察部主任
羅志英　李鴻敏

糾察員
鄧雲鶴　丁澄芳　韓慎貞　田汝珊
陳舜英　何俠　李鍾英　張德貞
徐采蕙　張馥君　董玉振　張智揚
楊南蘋　曹惠和　譚瑤　駱雲
王靜貞　申士模　孫麗雲　李金環
劉英　劉藻芳　王世瑜　范懿光
蔡以悅　李耀輝　郭希鑾　汪寄韓
王德潤　梁秋河　李淑春

介紹畢，致歡迎詞，然後新舊職員交代事務，及討論會務之進行。並有本校校長教職員等演說，大意均屬針砭及提議或貢獻，激昂憤慨，滔滔不絕，一番新氣象，足使自治會之前途，日趨樂觀。茶點畢，鐘報十一時散會。

英語部英文研究會之英文補習夜校

本會有慨於女子英文補習學校之缺少，於十一月二十一日常會議決，附設夜校兩班，以練習教授爲宗旨。於十二月一日起報名，待人數稍多，即起首開學招生。廣告如左：——

一資　格：中小學程度

二學　費：每學期五毛

三報名期限：十二月一日起　月底止

四報名地點：石駙馬大街本校

章程函索即寄

十一月三十日下午教務會議議決公共課程標準

（一）凡公共課程，分爲公共必修，公共選修兩種

（二）凡以某學系爲主科者，對於該學系之必修科目，均須學習，

（三）一學年中，每週教授一小時，自習一小時至二小時者，一學分，但實驗實習及作文等以二小時至三時爲一學分

（四）各系學生於四學年中，以修滿學科八十學分，及教育實習四學分，體操四學分爲及格，前三學年每年學分，最多以二十二爲限，最少以二十爲限，第四學年，最多以二十二爲限，最少以十六爲限，

每學年學分數，以二除之，即得每學期學分數。

（五）公共必修科，規定如左

（1）英文　四學年共十學分

（2）國文　第一學年三學分

（3）教育學科　共十七學分

第一學年　四學分　第二學年　五學分

第三學年　六學分　第四學年　二學分

此外教育實習四學分

（4）體育　第一學年　體育衛生概論　二學分

四學年　體操均一學分

（註一）　教育實習之四學分，及體操之四學分，雖不在各生於四學年所應修滿八十學分之內，但不及格者，不得畢業

（註二）　英文學系之英文，國文學系之國文，哲夜學系之哲數學科，音樂學系之音樂，體育學系之體育，另訂定之，

餘系類推，

(六)第四學年之下學期，定爲敎生實習期，各學系之必修科目，務於第四學年之上學期授畢

公共必修科目，各學年課程分配表

第一年

科目	時間	學分
國文	4	3
英文	5	3
論理	2	2
心理	2	2
體育衛生概論	2	2
音樂	2	1
體操	3	1
總計	20,	14,

第二年

科目	時間	學分
英文	5	3
教育學	2	2
生物學社會學	3	3
體操	3	1
總計	13	9,

第三年

科目	時間	學分
英文	4	2
敎育史	2	2
敎授法	2	2
倫理學	2	2
體操	3	1
總計	13	9,

第四年

科目	時間	單位
英文	4	2
敎育行政	2	1
保育法	2	1
敎育實習	8	4
體操	3	1
總計	19	9,

(七)選修科目如下

(1)音樂　每學年一學分

(2)圖畫　每學年一學分

(3)第二外國語　每學年一學分　但第二外國語　以選修一種爲限

(4)敎育學科及其補充

第二學年　敎育心理一學分　心理測驗一學分　科學概論一學分

第三學年　家事學二學分　美學概論一學分　哲學概論一學分

第四學年　兒童學二學分　敎育統計一學分　敎育衛生一學分

(八)凡以甲學系爲主科者，對於乙學系之科目，不論必修選修，於一定範圍內，均得選習，

(九)學生選擇科目，須經選科指導委員會之認可，方得註册，

(十)已經註册之選定科目，在該科授課兩星期後，不得請求變更，

附屬中學

北京女子高等師範附屬中學校初級中學部試行簡章(續)

第六章　褒獎　懲戒

第二十七條　學生於一學年中操行學業，列於優等或從未缺課者，由校給與獎狀，若操行學業均列優等者，給與獎章，操行或學業列於優等，並從未缺課者，給與獎狀之外，並酌給獎品，

第二十八條　學生有違背本校規則命令，及對於職敎員有失禮之言動，或在校外有不正之行爲，損壞本校名譽者，得酌量輕重，施以下列之懲戒

(一)訓誡(二)禁假(三)記過(四)停學(五)斥退

第七章　成績考査　畢業

第二十九條　成績分學業成績，操行成績，體育成績三種，其考査方法另訂之，

第三十條　評定成績，均分甲乙丙丁四等，甲八十分以上，乙七十分以上，丙六十分以上，丁不滿六十分，

第三十一條　每學期各學科成績，列丙等以上者，爲及格，給予學分，列丁等者，爲不及格，不給學分，

第三十二條　一學年必修科目，有二科不及格者，不得升級，在三科以下者，須令其補習，補習後仍不及格，即令重習，選修科目不及格者，得重補習，或另選他科，

第三十三條　一學期中學生，於某科上課時間，缺席逾三分之一者，扣除該科目應得之學分，

第三十四條　學生在一學期內，缺課逾四十小時，應減本學期每學科成績分數之一分，逾二十小時，減半分，不滿二十小時者，不減，

第三十五條　學生操行成績分數，不給學分，由職敎員平時留心考察，記入考査簿，每屆學期末　開批評會一次，公同決定之，

第三十六條　體育成績亦祇記分數，由管理員及體操敎員，平時觀察學生運動操作之能力如何，記之於册，每年並由校醫檢査身體一次，以定體育成績，

第三十七條　學生修業期滿，學業成績，操行成績，體育成績及格者，給與畢業証書，

第三十八條　學生於修業期滿，有不及格之學科，不欲留校重習者，得由校中給與學科成績証明書，註明某科及格與不及格，

第八章　寄宿　通學

第三十九條　凡欲來本校寄宿之學生，須偕同家長預先來校接洽，納淸膳宿等費，然後入舍，其管理規則另訂之，

第四十條　通學生每日來校，出校須遵照校中規定時間，不得遲誤，

第九章　費用

第四十一條　每年學費十二元，雜費二元，分兩期繳納，寄宿生每月宿費一元，膳費五元，通學生寄午膳者，每月膳費二元五角，(所繳諸費概收現洋)其他制服操衣書籍文具等項，均歸自備，

第十章　告假

第四十二條　學生除例假外，無故不得告假，如有特別事由，須先期由家長或保証人來函聲明，並到學監舍監處，塡寫通告簿，及請假憑册，否則以無故曠課論，

第四十三條　寄宿生非有家長或保証人之[illegible]

據，經舍監許可者，不得在外寄宿，

第十一章 附則

第四十四條 本校一切管理細則另定之，

第四十五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隨時修訂之。

屬附小學

近一二週與參觀人的譚話 續前

孫世慶

問：現在國文改成國語，有謂字句容易理會，不必再由教師講解的；有謂言文旣屬一致，不能再令兒童誦讀的；究竟教授國語時，講與讀還要不要？

答：拿國語比國文，自然是國語兒童容易理會，所以小學校裏才不教國文而教國語。但謂兒童容易理會則可，如謂兒童完全理會，則恐有一點誤會。何也？凡國語中詞類的性質，語句的組織，也有許多要項與變化，不給他詳細剖解，他能够自然明瞭嗎？不過這個講法，與國文少微有點區別就是。至於讀的方法，也須教師示範，令兒童模仿。因爲兒童年齡幼稚，言語的發達，尙未完全。不詳細指導他，凡聲音之高低輕重，語勢之疾徐緩急。未必完全合式。惟有一項須注意的，就是從前的器械讀法，無論國語國文，均須切戒，也不可不知。

問：從前教授算術，練習題與應用題，常交互使用。現在參觀各級教授，似祇有練習題，而不課應用題，請問這是什麽意思？

答：算術一科，向來都是把用數字的，稱爲練習問題，用文字的，稱爲應用問題。殊不知算術的目的，分形式實質兩方面。形式方面，有形式方面的練習應用，實質方面，也有實質方面的練習應用。再說兒童學習算術，如爲使他明白加法的意思，當用具體的事物，使他不致發生誤會。若已經明瞭加法的意思，則用那種抽象的形式。較爲經濟一點。這時候設再教以三個人加五個人，四匹馬加六匹馬，七枝筆加八枝筆，不直是浪費時間嗎？所以從前那種練習題與應用題的名稱，與一小時的分配，都應當少微變通變通才好。

問：修身一科，有主張設立的，有主張不必設立的；主張設立的，又有用教科書與不用教科書的分別。鄙意小學校不設修身科，每日第一小時，教授六十分鐘，分出十五分鐘，來作訓話，合計每週共有九十分鐘，與從前兩小時的修身，也適相符合，不知先生以爲如何？

答：修身科之設置與否，問題很大，恐非一時所能解決者。如杜威博士，就是主張不設修身科的，凡道德方面諸問題，均就日常作業中隨時解決之。但此等辦法，理論上狠合式，不過實行起來，因種種關係，不容易收相當的效果。至於教科書的用不用，全視教者學者的便利，本不必拘執。時間方面，若每日勻出十五分鐘，與固定的修身鐘點，又有什麽區別。再說現在舉行朝會的意思，不是專爲作訓話的；若以此代修身 恐怕日子一久，兒童有厭惡或反對的意思。

問：各級所用敎科書，是自己編的呢？還是用書局出版的呢？

答：各書局所出版的敎科書，爲求普徧計，自然不能適合於一校，最好是由校中自編。但編輯敎科書，談何容易。本校對於敎科書，分三種辦法：一種是自己編的，如實科敎本等是。一種是由各書選的，如高級的國文等是。一種是用書局出版，有限定一種的，如國語英語讀本等是；有不限定一種的，如理科歷史地理等是。所以本校對於這種辦法，不稱之爲敎科書編纂會，特稱之爲敎科書編選會云。

問：各級採用分團教授，優等生進步愈速，低能生不是更趕不上嗎？要想着補救他們，有什麽妙法？

答：解決這個問題，先得要問各個兒童的天性，是不是齊一的；能力要是不齊，他們的進步，是不是一定要齊的。在說優等生進步快了，與低能生有什麽吃虧的地方？平常學校畢業的成績，一百分算作及格，滿六十分，也算及格。可見低能生趕不上優等生，那是一定的道理，使他得一種相當的發展，就是補救他的妙法。

問：複式學級，也可用分團教授否？

答：凡一種方法，與其說某級可用不可用，不如說某級有無使用此法的必要。複式學級，向以兒童自動爲專有物；現在單式學級，已同是學生自動矣。如兩級的複式學級，設同時分團，恐不易處理；遇必要時，不妨令一級試行分團。不過分團處理，同是在齊一的處理以後。並且自動方式，也得變通變通，若再如向日的一小時中，純以直接教授與自動的分配爲能事，則決不能收好效果。

問：各級兒童坐次的排列，因地制宜，是狠巧妙。但有的排列法，與兒童的出入，（如至板上書寫或演算等）有無不便的地方？

答：坐次的排列，原爲謀教授上的便利，所以各級各科，時有不同。若教法不變，但變坐次，則匪徒無益，而且有碍。即如符號科目，（文學算術等）現在令一人一人至板上書寫或演算的，已減至最少限度。因爲這種辦法，太流於形式，不能促進共同的學習，那末他的價值，也就可以推想了。

問：學生常有好告假的，用什麽方法，可以督促或矯正他？

答：此項在都會方面，比較着少一點。我就著鄉下的情形，推想着說一說：第一家庭方面，農作忙的時候，家長常令爲子弟的，幫助幫助，此項在外國不但不禁止，且常給兒童以適當時期，使之爲家庭服務。我國村鄉學校，除麥秋例假外，多不注意此點，好似兒童一入學校，就專以讀書爲原則。家庭過不得已時，就令兒童告假，此其一。第二兒童方面，人類的能力，千差萬別，絕不能齊一。從前都是用整齊劃一的教授法，兒童遇見他短的功課，本來就不發生興味。所以趕不上功課，就想出告假的法子，此其二。第三學校方面，現在村鄉小學，設備固然簡單，教育也太欠研究。所以一切辦法，同是成人的，不是兒童的。兒童不願意在這成人社會裏，要找兒童的社會去，就得託故告假。此其三。雖說各處情形不同，這三項似乎不能包括淨盡；但大多數的，都逃不出這個範圍。諸君要想着改良，當以這三項爲下手處。